

## 與柴灣高威閣有關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羣組個案

### 背景

高威閣建於 1984 年，是柴灣區的一個多層私人屋苑。屋苑共分 4 座(1 至 4 座)，每座樓高 22 層，每層有 8 個單位(A 至 H 室)。該 4 幢樓宇均建在平台上，平台下為 4 層高的購物商場，內設數家食肆、一所老人院及其他設施。

迄今為止，共有 12 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與高威閣有關，其中 10 人來自 8 個居於高威閣的家庭，其餘 2 人則在購物商場地下及 1 樓的店舖工作。

### 流行病學調查

該 12 宗個案的患者包括 6 男 6 女，年齡介乎 4 至 72 歲。

源頭病人(是次羣組的首宗個案)為 1 名 42 歲的男子，他居於高威閣第 2 座某層的 B 室單位，而在病發前，他是在牛頭角下邨第 14 座工作。由於當時牛頭角下邨正出現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個案，因此他很可能在該處染病。他在 3 月 25 日開始出現病徵，其後於 4 月 1 日進入瑪嘉烈醫院留醫。

其他個案相繼在 4 月 3 日至 4 月 12 日期間發病。

該羣組的住客中，有 4 名患者是來自 3 個在第 2 座 B 室單位居住的家庭，其餘來自 4 個家庭的 5 名患者，則分別居住於第 2 座及第 3 座的其他單位。

### 環境調查

為了找出疾病的傳播途徑，衛生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屋宇署、機電工程署及環境保護署不同專科的人員組成了調查隊伍以進行仔細的環境調查。

### 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地區衛生督察在 4 月 10 日及 4 月 11 日視察高威閣的公用

地方及購物商場，發現上址的一般清潔、垃圾的收集及棄置情況令人滿意。當局已建議物業管理公司加強公用地方的清潔。地區衛生督察亦已監督大廈管理公司在購物商場進行的消毒工作。

### 污水系統

衛生署人員聯同屋宇署職員在 4 月 12 日視察高威閣的污水系統。根據物業管理公司的資料顯示，高威閣住宅單位的所有排水系統已在 2000 年進行翻新，並採用低塑性聚氯乙烯管及核准的排水設計。視察發現，每座樓房設有 8 條污水及廢水綜合的垂直管道(污水及廢水綜合管)，而收集廢水(即連接浴室的洗手盆、浴缸及地台排水口； 房的洗滌盆及地台排水口) 的分支喉管及收集便溺污水(即連接浴室水廁)的分支喉管均設有 U 形聚水器，以防臭氣及昆蟲經由污水及廢水綜合管進入單位內。反虹吸管平行設於每條污水及廢水綜合管旁。所有污水及廢水綜合管及反虹吸管均沒有發現明顯的裂縫或滲漏。

### 蟲鼠侵擾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地區衛生督察及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的人員，分別於 4 月 14 和 15 日前往高威閣及其附屬商場，視察有沒有蟲鼠侵擾的情況。容易滋生蟲鼠的地方已施以殺蟲劑並放置毒餌。其中一個蟑螂樣本經聚合酵素連鎖反應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測試發現沒有冠狀病毒。

### 通風系統

環境保護署、機電工程署及衛生署於 4 月 15 和 17 日一起詳細視察有關商場的通風系統，檢查了通風喉管，並拍下照片查看有沒有蟲鼠侵擾的情況，最後並無發現蟲鼠侵擾的跡象。

### 化驗調查

當局在受感染住戶和沒有受感染住戶的單位及商場不同地點抽取合共 49 個環境樣本和 4 個水樣本。所有樣本經聚合酵素連鎖反應測試都沒有發現冠狀病毒。

### 衛生署採取的行動

衛生署於 4 月 9 日透過物業管理公司，向高威閣居民派發家居消毒指引，建議居民把排水口的 U 形聚水器注滿，以確保該聚水器能發揮作用，又建議居民採取預防措施，為家居進行消毒。

衛生署於 4 月 11 日派員前往高威閣第 2 座，逐家逐戶進行問卷調查，並為當時不在家中的住戶進行電話訪問。衛生署建議有病徵的居民採取預防措施，並向醫生求診。衛生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於 4 月 11 日晚派員到高威閣平台舉行衛生講座。

衛生署已為該兩名在商場工作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的同事進行監察，並抽取了他們的喉嚨分泌物及糞便樣本。他們全部沒有病徵，而所有樣本亦呈陰性反應。

衛生署利用問卷進行了流行病學調查，以找出可能導致感染的危險因素，最終並無發現任何因素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有重大關連。

## 摘要

當局沒有發現污水系統有結構問題，可引致此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羣組個案的發生。受感染的高威閣居民可能是在屋苑或商場內經人傳人方式感染此疾病。收集的環境樣本全部均呈陰性反應。由衛生署及不同專科人員組成的隊伍採取的行動，證明已有效遏止該疾病傳播。大廈單位及排水口經徹底消毒後，迄今沒有新的呈報個案。

衛生署

2003 年 5 月

(所有內容均以英文版本為準)